

## 銀行業 - 零售銀行門類 《 能力標準說明 》

### 信貸管理 > 3.5 信貸系統及維護

名稱	啟動和協調相關系統中的資訊科技和金融科技應用，藉以有效履行信貸管理的所有關鍵功能
編號	107382L4
應用範圍	維護信貸系統，支援銀行業務順利運行。這適用於與信貸管理相關的所有IT系統。
級別	4
學分	3
能力	<p>表現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收集有關信貸風險管理系統實施的意見 能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收集來自內部持份者和外部客戶的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系統實施意見</li> <li>整合來自內部持份者和外部客戶的反饋意見，從而提出對IT和金融科技應用相關系統進行適當更改的建議，用以支援信貸政策，法律，準則和法規的變更</li> </ul> </li> <li>啟動強化資訊科技應用程序增強的過程 能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聯繫信貸管理的所有關鍵功能部門，辨識強化信貸管理系統的資訊科技應用要求</li> <li>啟動資訊科技部門對信貸管理活動進行資訊科技應用的增強請求</li> <li>在設計強化資訊科技應用程序的過程中向資訊科技部門提供必要的信息</li> </ul> </li> <li>監督強化信貸管理資訊科技系統和金融科技應用 能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設計IT系統和金融科技應用程序的強化功能時，驗證已充分考慮所有建議</li> <li>確保設計可以方便遵守信貸管理的法定要求</li> <li>確保資訊科技和金融科技應用的強化行動符合建議及其功能均為正常的</li> </ul> </li> </ol>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實施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和確定強化有關的系統需求提供反饋意見</li> <li>監督和促進資訊科技部門的優化工作，以確保滿足要求並遵守法定要求</li> </ul>
備註	